



教會的路線

經文：約10:1-18

引言：

本章是耶穌論到真假牧人，和牧人與雇工的真理，在這真理中耶穌也教導我們教會當走的路線，或教會應作的事工。如果我們在教會中，不清楚當走的路線，或應作的事工，常會走不當走的路，作不應作的事工，為此今日要與各位討論教會當走的路線，讓我們走在當走的道路上。

一．教會當作看顧的工作(1-6節)

看顧羊群的安全，所以需要牧人為羊群儆醒。有敵人，有豺狼來要警告，要與之爭戰，使羊群得保障。保羅對以弗所的長老說：聖靈立他們作全群的監督(徒20:28)，所以要做醒牧養神的教會，因為是主耶穌用寶血買來的。耶穌當時對門徒說這真理，但他們不明白，所以耶穌又再解釋(7-18節)。

二．教會應作叫人得救的工作(9節)

耶穌是教會的主和元首，祂來叫人得救，所以教會是一個叫人得救的地方。這得救可分生命的得救和生活工作的得救：罪得赦，生活得勝。但這是由主自己與聖靈來工作，所以要叫人得救必須靠主靠聖靈。

三．教人得生命的工作(10節)

就是得主耶穌。耶穌是生命，得永遠的生命，有永生的，本質，本性，有永生的性情，凡事有永遠的看法。主的話即生命，所以要將主的話豐盛地藏在心中，耶穌就不斷地把生命的道傳給我們，叫信的人得生命。

四．叫人得豐盛的生命(10節)

即長大成人的生命，能分別是非，有能力行善，長成天父的樣式(太5:48)，長成基督的身量(弗4:16)，會吃乾糧(來5:12-14)，能與罪惡交戰，能勝過仇敵。信徒的生命要豐盛，就必須操練自己，吃主的肉，喝主的血(約6:51-63)。我們在教會中，當以主的話彼此教導，勉勵，建立自己。

五．尋找另外的羊(16節)

即向外傳福音，救靈魂。當一教會單注重內部的問題時，常有許多不同的意見，且難合作，但對外傳道救人時就容易了，在教會的歷史上也是如此。第三，四世紀教會在注重內部的組織和行政，就產生許多的爭執，但十八世紀向外傳福音時，為宣教而奉獻，而獻身時，大家都齊心努力了。Oswald Smith說，一個教會若注重傳福音，他們必要合一，必要興旺，向外佈道，這是今日教會應作的工作。

六．為父愛而獻上一切(17-18節)

這段經文四次提到捨命(11,15,17,18節)，那即為主的使命，為主的旨意，為順服主擺上一切。今日教會有不少肯犧牲的人，這是好的，可是要看清楚為甚麼犧牲，真是為主，為愛主，而忍受辱罵，攻擊，毀謗，甚至將命都付上，這才是有價值，有意義的。如果為名利，地位，權柄而死，那是沒有價值的。主在這時代要那真正為祂而擺上一切的人。

結論：

讓我們清楚知道今日當作的事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73-011